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债券简称：骆驼转债

证券代码：601311
债券代码：113012

公告编号：临2017-068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骆驼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正前转股价格：16.78 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16.72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17 年 6 月 30 日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71,7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骆驼转债，债券代码：113012），根据《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骆驼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时，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2017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1 元（含税），除息日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上述规定，骆驼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由原来的 16.78 元/股调整为 16.7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6 日